

普及救护基本技能 关爱生命健康教育

离石区红十字会举行“关爱生命健康教育”项目初级救护员培训

本报讯(记者 李艳 通讯员 车小芳)11月3日至8日,离石区红十字会2018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红十字关爱生命健康教育”项目初级救护员培训班开班,来自全区各中小学、幼儿园老师共计300余人参加了培训。

此次培训由市卫生学校老师牛秀梅、秦勤爱、白璐主讲,各位老师不仅耐心地给学员们讲解了红十字运动和救护的基本知识、突发事件及意外伤害中的创伤救护和心肺复苏技术等理论知识,还现场手把手逐一将各项操作技能演示给学员,使学员们基本上掌握了面对突发事件时自救互救的技能。理论学习结束后所有学员参加了严格的理论知识与技能考核,考核合格后学员将会获得《山西省红十字现场救护资格证书》。

紧张的培训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效果,学员们纷纷表示,此次培训内容充实,实用性强,通过培训掌握的技能,不仅有助于保护自身安全,危难时刻也能施以援手帮助别人,也可以把自己所学的急救技能传授给身边的人,让更多人从中受益。

本报讯(记者 曹永亮 通讯员 刘娇娇)为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知识教育,提高学生饮食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推进校园安全建设,近日,汾阳市食药监局党支部走进第四高级中学,开展了以“食品安全进校园 健康生活在身边”为主题的党员活动日,全校近1800余名师生参加了此次活动。

活动中,汾阳市食药监局工作人员向全校师生重点讲解了选购食品注意事项、灭火器的使用方法进行了讲解。通过真实的案例,触目惊心的事实让大家深深体会到“防火于未然”的重要性。一个个“血的教训”引起了大家对消防安全的重视,也引起了大家对校园管理的思考。

汾阳市食药监局 食品安全进校园 健康生活在身边

成良好饮食习惯等内容,还以实物为例和广大师生分享了如何辨别“三无”食品的方法。第四高级中学学校食堂负责人以及学校超市负责人分别作了表态发言,表示将始终以保障全校师生饮食安全为重任,进一步规范食品安全及卫生管理,强化食品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确保学校师生饮食安全。活动现场,汾阳市食药监局工作人员还向广大师生发放了食品安全宣传资料,并组织学校师生观看了食品安全宣传版面。汾阳市食药监局工作人员还对学校超市进行了检查。本次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旨在引导学生逐渐养成科学饮食、远离垃圾食品的生活习惯,增强辨别假劣食品的能力和维权意识,通过学生带动家庭、家庭联动社会,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创伤救护培训



心肺复苏急救培训



意外伤害救护培训

柳林县消防大队

消防安全进校园 寓教于乐长知识

本报讯(记者 木二东 通讯员 杨兰)近日,柳林县消防大队在该县陈家湾中学开展了关于消防安全知识的讲座。

消防人员通过卡片、实物介绍等方式,向师生们介绍了引发火情的原因及造成的危害。从火灾起时报警、灭火、逃生等方面到防火面具、灭火器的使用方法进行了讲解。通过真实的案例,触目惊心的事实让大家深深体会到“防火于未然”的重要性。一个个“血的教训”引起了大家对消防安全的重视,也引起了大家对校园管理的思考。

随后,学校组织学生进行了逃生演练以及如何正确使用灭火器,进一步加强对消防知识的理解与认识。

“消防安全知识讲座让我意识到防火灾的重要性,我们将消防知识牢记于心,当发生火灾事故时,不要惊慌,利用所学到的消防知识进行自救,回到家后将消防知识传播给更多的人。”学生杨嘉说这次讲座让自己受益匪浅。

在消防人员的专业讲解下,学校师生对消防专业知识有了新的认识,大大增加了师生的安全意识与自我保护技能。

谎报警情且虚构事实 扰乱秩序获行政拘留

本报讯(记者 木二东 通讯员 陈贞 王韬)近日,石楼县公安局灵泉派出所联合县公安局多部门快速反应,成功处置一起谎报警情、殴打他人案件。

日前,灵泉派出所接到报警称:“金鸡工程项目部有人杀人了,血流了很多”。接警后,派出所民警本着群众安全最高原则,立即向报警人了解基本情况并将基本情况汇报县局领导,局领导高度重视,当即指令刑警大队、交警大队、灵泉派出所迅速出警,赶赴现场。

到达现场后,民警们发现报警人马某伟的话语与现场的情况出入较大,当即传唤马某伟进一步询问。经查明:当晚23时许,马某

伟酒后伙同郑某祥等人去灵泉镇西卫村金鸡工程项目部潘某处结算工程款。到了潘某的宿舍后,言语间发生冲突而后大打出手,马某伟气愤不过,便想报警。为了让公安机关迅速出警,马某伟便虚构事实、谎报案情。

马某伟谎报警情案件致使县公安局多部门投入大量警力资源,严重扰乱县公安局正常接处警秩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五条(一)项、第二十六条(三、四)项、第十六条之规定,对违反治安管理行为人马某伟的行为合并执行行政拘留15日、对违反治安管理行为人郑某祥处以行政拘留10日。

邻里积怨引纠纷 民警耐心来调解

本报讯 近日,方山县公安局北武当派出所民警细心工作,通过讲法律,讲道理,耐心调解,成功化解一起邻里积怨纠纷,维护了辖区社会治安稳定,也彰显出公安民警人性化的执法理念。

10月16日17时许,北武当派出所接到北武当镇韩庄村张某报警称:自己在韩庄村回家路上因琐事被人殴打。接警后,北武当派出所民警立即赶到现场,迅速展开调查。经了解,双方由于矛盾多年积怨较深,加之是本案兄弟关系,民警考虑到问题的特殊性,在案件处理过程中坚持调解优先原则,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耐心细致做思想工作,使双方正视自身问题,正确处理邻里矛盾。最初双方情绪

激动,态度非常强硬,拒绝调解。为了提高调解成功率,民警主动联系村干部,对当事人双方讲法律、说道理。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民警不懈努力,双方最终达成一致协议,同意和解。10月19日上午,双方在韩庄村村委会,在派出所民警和村干部的见证下,签订了调解协议。由此,一场邻里积怨纠纷得以成功化解。

民警提示:邻里关系,是一种十分重要的人际关系。俗话说:“行好要伴,住好要邻。”邻里之间,抬头不见低头见,接触十分频繁,处理好邻里关系,和睦相处,不仅有利于各自的工作、学习和生活,有利于各自的生活幸福,而且也有利于社会的安定团结。

(张利锋 刘文珍)



吕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应知应会60题(15)

四十一、宣传部门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全市宣传部门要根据中央精神和省、市方案要求,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认真完成好以下几项工作任务:

1、加强正面引导,把握正确导向,组织全市宣传部门、宣传机构大力宣传中央和省、市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安排部署和有关要求,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努力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舆论氛围;

2、会同市、县扫黑办和政法各部门,努力构建新闻宣传、社会宣传、网络宣传“三位一体”的工作机制,努力使广大人民群众对中央和省、市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精神做到家喻户晓、人尽皆知;

3、组织指导新闻媒体开展明察暗访等活动,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监督作用,促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

4、通过加大正面宣传,积极引导群众举报,深

挖重点地区、行业、领域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

5、加大文明创建工作力度,大力开展创建文明城市、文明乡村、文明社区、文明小区、文明楼院、文明单位等创建活动,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和治理水平;

6、大力弘扬和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使党员干部、广大群众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主要内容、核心内涵、具体要求、行为规范等做到入心入脑、自觉遵守。

四十二、政府各成员单位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全市各级行政机关要根据“三个结合”原则和边扫边治建建的要求,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认真完成好以下几项工作任务:

1、结合本部门工作职责和工作实际,认真制定本部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和专项治理方案,明确治理目标和工作重点,强化工作措施和责任落实,扎扎实实开展本单位、本部门、本系统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要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要求,有针对性的在各自所负责的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区域,扎实有效地开展各项重点整治、专项治理活动,尽快取得明显成效;

3、要通过深入开展专项治理、依法治理、重点治理、系统治理等活动,配合政法机关和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积极主动开展线索摸排工作,积极发现有价值的涉黑涉恶线索,并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和组织、纪检部门;

4、要通过加强依法行政,加大治理力度,不断完善治理方法,不断提高治理水平,采取针对性的治理措施,从源头上堵塞各种管理漏洞,铲除黑恶势力赖以滋生的土壤;

5、要积极配合市扫黑办和宣传部门在本行业、本系统、本领域大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

6、要完善考核机制,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纳入对领导干部和所在单位年度责任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各单位,特别是主要领导的责任意识,保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顺利开展并取得预期效果。

吕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供稿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扎实推进平安和谐吕梁建设